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想信息”）拟以现金 7,000 万元向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钛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钛氮能源”或“目标公司”）进行增资，钛氮能源另一股东深圳市新炬汇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炬汇能”）拟以现金 3,000 万元进行等比例增资。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对钛氮能源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70%。

●新炬汇能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严孟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补充目标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钛氮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展想信息持有其 70% 股权，另一股东新炬汇能持有其 30% 股权。为满足钛氮

能源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推动公司扩品类业务的战略布局，展想信息和新炬汇能拟按持股比例对其进行增资，其中，展想信息拟以现金增资 7,000 万元，新炬汇能拟以现金增资 3,000 万元。增资后，展想信息和新炬汇能对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目标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因新炬汇能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严孟先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严孟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 关联关系说明

新炬汇能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严孟先生，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新炬汇能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联关系。

（二） 关联人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新炬汇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出资额：3,000 万元人民币
- 3、成立日期：2023 年 9 月 12 日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石鼓路万科云城三期 B 区六栋 2503
- 5、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丹纳觅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网络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股东信息：新炬汇能的 GP（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丹纳觅刻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0100%，严孟为深圳市丹纳觅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99%。同时，严孟为新炬汇能的 LP（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 74.3233%。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钛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 3、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观和路 4 号传音智汇广场 B 栋二单元 2001
- 4、成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 5、法定代表人：严孟
- 6、经营范围：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01.82	4,694.94
净利润	-1,950.47	-336.09
资产总额	10,486.11	16,075.84
负债总额	2,465.75	8,391.58
资产净额	8,020.36	7,684.27

8、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00	70%	14,000	70%
深圳市新炬汇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30%	6,000	30%
合计	10,000	100%	20,000	100%

四、增资暨关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对目标公司进行增资，交易各方按照持股比例以 1 元/注册资本的出资

价格进行出资，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新炬汇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目标公司：深圳市钛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条款

1、增资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甲方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乙方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

2、交割安排

2.1 各方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协助目标公司作出合法有效的内部决议，以通过本次增资以及本次增资后的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2.2 各方均认可本次增资前的目标公司现有执行董事、总经理和监事，该等人员可在本次增资完毕后继续担任相应的职务，直至下一次任免。

2.3 各方将在本协议签署后协助目标公司尽快完成有关于本次增资以及对应章程或章程修正案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4 乙方应于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起 1 年内，向目标公司足额缴付 3,000 万元的增资款。甲方应于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起 1 年内，向目标公司足额缴付 7,000 万元的增资款。

3、违约责任

因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所引起守约方一切损失。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依托现有品牌、渠道等相关优势，结合自身业务发展进行战略规划，加

强扩品类业务布局，本次增资将进一步补充目标公司运营资金，推动扩品类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

（二）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目标公司的各项业务如能顺利开展，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此次增资是交易各方按照持股比例以 1 元/注册资本的出资价格以货币方式出资，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严孟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补充目标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